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梅江区关于中央第四环保督察组交办 第 30 批 147 号案件办结情况报告

市案件交办组：

9月26日，收到中央第四环保督察组第30批147号交办案件（来电）后，我区高度重视，挂钩责任领导区委常委、区政府党组副书记钟建兵，牵头组织三角镇政府、区住建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相关部门到现场调查，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群众反映“保利江南苑一楼的新疆烧烤店露天烧烤，造成油烟扰民，夜间营业噪声影响居民休息”的问题。经核查，上述情况部分属实。

二、调查处理情况

经核查，群众所反映的保利江南苑一楼的新疆烧烤店是梅州市梅江区阿卜力孜羊肉串店(店名为新疆美味羊肉串)已取得《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许可证照。该店设置有专用厨房，有一台自带净化设施的烧烤炉。现场检查，烧烤炉摆放 在店外路面，存在占道经营和露天烧烤的行为；现场暂未发现食

客大声喧哗扰民行为。

针对群众反映问题，市场监管部门现场发放《监督意见书》，要求该店落实食品安全管理工作，规范经营；三角镇政府现场发放《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该店不得占道经营，并处罚款200元；要求店主将烧烤炉移至专用厨房，油烟通过小区配套油烟专管排放；同时公安部门要求店主加强消费者管理，倡导文明用餐，避免大声喧哗噪音扰民。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我区将继续加大文明经营宣传力度，建立长效监管机制，加强巡查力度，督促商家不得占道经营，避免大声喧哗，确保油烟专管排放，切实解决群众反映问题。

